

证券代码：688371

证券简称：菲沃泰

公告编号：2025-006

江苏菲沃泰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菲沃泰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出具的《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通知函》。中金公司作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项目的保荐机构，原委派莫永伟先生、成杰先生履行持续督导职责，持续督导期预计至2025年12月31日止。现因成杰先生工作调整，不再负责对公司的持续督导工作。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有序进行，中金公司现委派徐璐女士（简历见附件）接替成杰先生担任公司的保荐代表人，继续履行持续督导职责。本次变更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项目的保荐代表人为莫永伟先生和徐璐女士。

本次变更不影响中金公司对公司的持续督导工作，公司董事会对成杰先生在担任公司保荐代表人期间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江苏菲沃泰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12日

附件：

保荐代表人简历：

徐璐，女，现任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副总经理，保荐代表人。曾任职于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2017年10月加入中金公司投资银行部。曾经直接负责和作为核心人员参与的项目包括杰普特科创板 IPO、菲沃泰科创板 IPO、比亚迪半导体私募融资及创业板 IPO、瀚天天成科创板 IPO 等项目，具有丰富的投资银行业工作经验。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证券行业自律组织纪律处分。